

玉里國中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學務處工作報告

1. 本學期上課時間如下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備註
07:30~07:45	打掃時間	7:30 鐘響開始點名，隨後進行打掃工作
07:45~08:20	早自修	
08:30~09:15	第 1 節	
09:25~10:10	第 2 節	
10:20~11:05	第 3 節	
11:15~12:00	第 4 節	
12:00~12:30	用餐及潔牙	請導師協助宣導及督導學生潔牙活動
12:30~13:00	午休	
13:10~13:55	第 5 節	
14:05~14:50	第 6 節	
15:00~15:45	第 7 節	
15:45~16:00	打掃時間	請導師協助督導教室內及外掃區之清潔工作
16:00~16:45	第 8 節	

2. 本學期學務處請全體老師協助的事項如下說明：

甲、由學務處組長部分：

- (1) 放學時請至東校門口協助交通導護志工維持學生秩序。
- (2) 因事請假，請自行協調並告知學務處。
- (3) 輪值表由學務處排定後印發給每一位兼職組長，每學期輪值二次，每次以一週計。

乙、導師部分：

- (1) 公共打掃區域
東邊教室部分：七年級由學務處安排，八、九年級由各班抽籤決定。
西邊體育場：由七、八、九年級體育班負責。
- (2) 請確實掌握學生出缺席狀況，並了解學生未到校原因。亦請協助宣導學生請假，要完成請假手續，並於二星期內送生教組登記。
- (3) 請導師充分發揮家庭連絡簿的功能，能每天都寫聯絡簿並多與家長溝通，記錄學生在校行為，多和家長保持聯繫。
- (4) 導師請假期間，由學務處安排代理導師。(請假之導師請支付代導師費 150 元/日)
- (5) 導師請於午餐、午休時間指導學生用餐及午休，開學初學生尚未上軌道請導師多叮囑。
- (6) 星期五是否讓學生穿便服，由各班導師依班上同學該週各項表現決定。

丙、**專任教師部分**：

- (1) 放學時請至南校門口協助督導學生自行車隊秩序。若老師因事無法前往導護，請告知學務處進行安排協調。
- (2) 輪值表由每位專任教師自己抽籤決定週次，每學期輪值一週。

3. 學務處宣布事項：

- (1) 學務處規劃辦理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友善校園週 (8/29~9/2) 系列活動，詳細活動內容及時間請參閱友善校園計畫。
- (2) 105 年度國家防災日為 9 月 21 日(三)，當天上午 9 點 21 分將進行防災教育，本校訂於 9 月 14 日 (三) 班會課進行演練。
- (3) 教室佈置請導師協助指導，並保持完整及資料更新，以營造良好班級學習環境，預計 **10/7 評分**，評分辦法會發到各班。
- (4) 打掃用具開學時統一發放，各班若有自然損壞請向學務處環保組黃宣嘉老師申請更換，若屬人為損壞需學生賠償或自行購買，以養成同學愛護公物的習慣。
- (5) 請全體任課老師掌握班上同學上課出缺席狀況，一發覺有異即刻會同導師與家長做好連絡工作，並請記錄聯繫時間及內容，以備他日查閱。
- (6) 學生在上課期間把玩物品 (手機或 MP3 等)、看課外書籍時，任課教師一經發現可暫時**代為保管**，放學時須將物品、書籍等歸還學生或通知其監護人來校領取，但不得沒收或保管至學期結束。
- (7) 各班導師開學初的多項資料表格請按時繳回學務處。另外學務處網頁內有許多空白表格可供下載利用。
- (8) 社團活動待社團名稱公佈後會發志願單由七、八年級同學填寫，依志願選填社團，開始上課後若有特殊需求，請到學務處填寫換社確認單，才可轉社。有擔任社團任課老師請確實點名，以免學生曠課及衍生意外事件。
- (9) 這學期管樂練習的地點改在琢玉樓三樓，練習的時間為星期一的中午以及星期二~五的早自修。
- (10) 教育部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，著重在個人衛生保健、環境安全及衛生維護，所以請導師鼓勵學生養成飯後潔牙、每日規律運動及注意視力保健。
- (11) 花蓮縣推動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推廣計畫」，請新進教師上網登錄，相關問題可以請學務處黃宣嘉老師協助。
- (12) 各班的班會請按時召開以養成學生民主素養及勇於發言的訓練，也煩請督導學生按時填寫班會記錄簿。
- (13) 其它各項活動請依行事曆提早做準備，學務處會於活動前再次提醒各位老師。